附件3

疫情期间考试注意事项

为深化落实教育部办公厅、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《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国家教育考试组考防疫工作指导意见》（教学厅（2020）8号）文件精神和安徽省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切实保障广大考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确保考试工作安全有序进行，特提醒广大考生：

1.提前申领“安康码”并关注。通过“皖事通”APP提前实名申领“安康码”，如实填报信息，认真做好每日体温测量和健康监测，持续关注“安康码”状态且“安康码”为绿码。

2.做好个人防护。即日起至考试结束前，请考生严格遵守防疫规定，尽量减少外出，尽量避免与外地来皖人员及疫情区人员接触、避免去人群流动性较大的场所聚集，佩戴口罩，保持安全距离，及时进行个人消毒。

3.保持良好卫生习惯与作息规律。要勤洗手保持手部卫生，咳嗽、打嚏时用纸巾或曲肘捂住口鼻，防止飞沫传播。保持作息时间规律，确保充足睡眠。

4.出现发热等症状要立即报告。考前若出现发热、咳嗽、呼吸困难、腹泻等病状，须做好防护措施后就诊。

 铜陵市利业劳动保障事务代理中心

2021年7月5日